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为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康沃动力，证券代码：832540，以下简称“康沃动力”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康沃动力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预约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虽经主办券商多次督促，但康沃动力仍未能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康沃动力被强制暂停转让后，联储证券已督促企业于 2019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5 月 17 日、2019 年 5 月 28 日、2019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17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联储证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2019 年 6 月 5 日两次披露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联储证券已履行对康沃动力持续督导义务。

目前，康沃动力 2018 年年度审计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



康沃动力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5 月 27 日，康沃动力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康沃动力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主要内容如下：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之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1. 给予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计入诚信档案。

2. 给予刘配勇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规定，联储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如果康沃动力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康沃动力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康沃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20日

